

傷寒論集注

傷寒論卷第二

錢塘張志聰隱菴

辨太陽病脉證篇第二

太陽病發汗。汗出不解。其人仍發熱。心下悸。頭眩。身瞤動。振振欲擗地者。真武湯主之。方載少陰篇

愚按自此以下凡八節。皆言汗後變證。以示不可輕汗之意。此言發汗奪其心液。而致腎氣虛微也。太陽發汗。仍發熱者。太陽之病不解也。心下悸者。奪其心液。而心氣內虛也。頭眩者。腎精不升。太陽陽氣虛于上也。身瞤

動。振振欲擗地者。生陽之氣不充于身。筋無所養。故有
經風不寧之象也。夫發汗則動經。身為振振搖者。乃中
胃虛微。以致肝氣上逆。故但以苓桂朮。調和中土。此
身。攣動。振振欲擗地者。乃心腎兩虛。生陽不能克達於
四體。故以真武湯主之。真武者。北方元武七宿。鎮水之
神也。用熱附壯火之原。溫下焦之寒水。白朮補中焦之
土氣。生薑達上焦之陽氣。茯苓歸伏心氣。芍藥通調經
脈。三焦和而元真通暢。心氣寧而經脈調和矣。
咽。喉乾燥者。不可發汗。

高子曰。此足上文之意。故無下文。夫心脈從心系入肺。上挾咽。咽乾而燥。心血虛也。腎脈入肺中。循喉嚨。喉乾而燥。腎精虛也。若咽喉乾燥者。心腎之精血皆虛。故不可發汗。發汗則心下悸。而有上文之變證矣。上文言汗後之變證。此乃未發之先機。本論錯綜之妙。讀者以意會之。

淋家不可發汗。發汗必便血。

太陽之表汗。膀胱之津液也。淋家者。病五淋之人。膀胱之津液已虛。故不可發汗。發汗必動胞中之血。而下便。

夫膀胱者。胞之室也。

滄家雖身疼痛。不可發汗。汗出則瘥。

諸痛癢瘡。皆屬心火。身疼痛者。太陽之爲病也。太陽之氣。上合心主之神。而外浮於肌表。滄家神氣已虛。雖身疼痛。若再奪其汗。則筋脈不能榮養。而爲瘥。○金氏曰。血虛則瘥。是以產後婦人。及跌撲刀斧傷者。多病瘥。滄家則失其膿血多矣。故汗出。則燥強而爲瘥。

白家不可發汗。汗出。必額上陷脈。噤息。目直視。不能睜。不

得眠。

此言三陽之經血虛者。不可發汗。夫三陽之氣。合并於上。而三陽之脈。皆起於鼻額間。歟則三陽之經血皆虛。若更發其汗。則見三陽之劇證矣。夫上部天。兩額之動脈。手足少陽脈也。少陽血虛。故額上陷脈緊急也。太陽之脈。上衝目眦。爲目上綱。太陽之經血虛。則目直視。而不能矚動矣。陽明之脈。起于鼻交頰中。下膈屬胃。陽明之經氣逆。不得從其故道。故不得眠也。此言三陽之經血虛者。不可更發汗。而再奪其血也。

亡血家。不可發汗。發汗則寒慄而振。

此言吐血便血。及婦人崩淋亡血者。不可發汗。若發汗。更奪其血液。則必寒慄而振。本論曰。瀉則無血。厥而且寒。

汗家重發汗。必恍惚心亂。小便已。陰疼。宜禹餘糧丸。

夫汗家則虛其水穀之精矣。中焦之津液入心化赤而爲血。下挾膀胱而運行於膚表。水穀之津液虛。而重發其汗。則上動心主之血液。而恍惚心亂矣。下動膀胱之所藏。則小便已。而陰疼矣。禹餘糧生於山澤中。秉水土之專精。得土氣。則穀精自生。得水氣。則陰疼自止。此方

失傳。或有配合。

病人有寒。復發汗。胃中冷。必吐。吐音訓餘同

夫陰陽氣血。皆生於胃府。水穀。病人有寒。胃氣虛矣。若復發汗。更虛其中焦之氣。則胃中冷。必吐。吐。夫統乃陰類。不得陽熱之氣。則頃刻頓生而外出矣。血氣津液。皆胃府之所生。故本論凡論汗吐下後。必結胃氣一條。治傷寒者。當以胃氣為本也。

本發汗。而復下之。此為逆也。若先發汗。治不為逆。木先下之。而反汗之。為逆。若先下之。治不為逆。

愚按自此以下凡六節論太陽之氣從內而出復從表而入由升而降復由降而升病氣因正氣之出入即可從外內以分消故有先汗復下先下復汗之法也病氣在外宜從汗解而復下之此爲逆也若先發汗而外邪不盡復隨太陽之氣內入即可從乎下解故治不爲逆若病氣在裏宜先從下解而反汗之爲逆如下之而裏邪不盡復隨太陽之氣外出又可從乎汗解故治不爲逆此言病隨正氣之環轉者如此

俛寒醫下之續得下利清穀不止身涼痛者急當救裏後

身疼痛清便自調者急當救表救裏宜四逆湯救表宜桂枝湯。

天氣下降地氣上升。此言地氣下陷而正氣虛脫者當急救其表裏焉。傷寒昏下之則正氣隨之內陷矣。續得下利清穀不止者土氣虛也。身疼痛者邪未解也。土虛則下焦之生陽不升而外邪未解故先宜四逆湯急救其裏。啟下焦之生陽助中焦之土氣後清便自調而身仍疼痛者裏和而表未和復宜桂枝湯急救其表。蓋桂枝湯主宣發中焦之精氣充膚熱肉濡養筋骨血氣充。

滿而疼痛始解。從下焦而達于中焦。曰逆湯也。從中焦而達於肌表。桂枝湯也。由是則地氣升而天氣降矣。

病發熱頭疼。脈反沉。若不差。身體疼痛。當救其裏。宜四逆

湯。差飲去聲餘同

病發熱頭疼。邪在太陽之高表。其脈當浮。反沉者。陽氣內入也。平脈篇曰。病人苦發熱。身體疼。脈沉而遲者。知其差也。今不差。身體疼痛而脈沉。則知正氣之虛陷矣。故當救其裏。宜四逆湯。○曾氏曰。上節論地氣下陷。則天氣亦不能從地而升。此言天氣下陷。則地氣亦不能

上騰於天。故並宜四逆湯。四逆湯助中下二焦之生氣者也。○又曰。合上兩節論太陽之氣。從天而降。下節論從地而升。末二節論從中而出。

太陽病。先下之而不愈。因復發汗。以此表裏俱虛。其人因致胃。胃家汗出自愈。所以然者。汗出表和故也。得裏未和。然後復下之。

此言太陽之氣入於地中而復上騰於天表也。先下之不愈。而復發汗者。先降而後升也。表裏俱虛者。內外之邪皆去也。其人因致胃者。在地之氣上騰於天。所謂戴

陽於上也。金匱要畧云：胃家欲解，必大汗出，故胃家汗
出自愈。所以然者，陽氣分布於膚表，汗出則表和，故也。
得裏未和，然後復下之者，謂正氣宜從上以出表，得裏
有邪，然後復從下解。如無裏證，不必下也。此仲祖微言。
以證先下之悞。○馬氏曰：表裏俱虛，正氣虛也。因先下
復汗之故。

太陽病未解，脈陰陽俱停，必先振慄汗出乃解。但陽脈微
者，先汗出而解。但陰脈微者，下之而解。若欲下之，宜錫質
承氣湯。

上節論太陽之氣。降而復升。此論太陽之氣出而後入。停均也。脈陰陽俱停者。表裏之氣和平也。振慄汗出。乃解者。此言太陽之氣由內而外。內外調和而病解也。但陽脈微而汗出解者。所謂陽脈不足。陰往從之。汗乃陰液。隨太陽之氣俱出。而外解也。陰脈微而下之解者。所謂陰脈不足。陽往乘之。太陽之氣出已而入。亦可隨太陽之入而下解也。若欲下之。宜調胃承氣湯者。亦仲祖微言。以示不必果下之意。

太陽病發熱汗出者。此為榮弱衛強。故使汗出。欲救邪風。

考宜桂枝湯。

上文論病氣隨太陽之正氣而出入。此言太陽之氣又隨榮衛之氣而出入焉。發熱汗出者太陽中風病也。榮弱衛強者榮氣弱於內而不外。衛氣強於外而不內。所謂榮自行於脈中。衛自行於脈外。此邪風薄於太陽而病于榮衛之不和。故使汗出。榮衛不相將。則太陽之氣亦逆矣。欲和榮衛而救太陽之邪風者。宜桂枝湯。夫桂枝湯所以和榮衛者也。今日救邪風所以救榮衛。救榮衛所以救太陽耳。

傷寒五六月。中風往來寒熱。胸脇苦滿。然然不欲飲食。心煩喜嘔。或胸中煩而不嘔。或渴。或腹中痛。或脇下痞鞭。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不渴。身有微熱。或欬者。小柴胡湯主之。
鞭同硬。餘做此。

小柴胡湯方

柴胡 半筋

黃芩

人參

甘草

生薑 各三兩

半夏 半升

大棗 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若胸中煩而不嘔者去半夏人參。

加括萎實一枚若渴者去半夏加人參合前成四兩
半加括萎根四兩若腹中痛者去黃芩加芍藥三兩
若脇下痞鞭去大棗加牡蠣四兩若心下悸小便不
利者去黃芩加茯苓四兩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去人
參加桂枝三兩溫覆取微汗愈若欬者去人參大棗
生薑加五味子半勦乾薑二兩

愚按自此以下凡十五節皆論柴胡湯之證治言太陽
之氣運行於皮表從胸膈而出入若逆入三陰三陽之
內不能從胸膈以出入涓藉少陽之樞轉而外出蓋明

乃太陽出入之部。膀爲少陽所主之樞。小柴胡湯從樞
一轉而達太陽之氣於外者也。傷寒五六日中風。猶言無
分傷寒中風而至五六日也。六氣已周。當來復於太陽。
若病氣逆於五運之中。不能從樞外達。是以往來寒熱
而開闔不利。胸脇苦滿。而出入不和。默默者。太陽之氣
不能合心主之神而外出也。不欲飲食者。陽明胃氣之
不和也。夫默默必神機內鬱而心煩。不欲飲食必胃氣
不和而喜嘔。嘔則逆氣少踈。故喜也。或胸中但煩而不
嘔。涉於少陰心主之氣分矣。或渴者。在於陽明也。或腹

中痛者。涉於太陰之脾氣矣。或脇下痞鞭者。涉於厥陰之肝氣矣。或心下浮而小便不利者。涉於少陰之腎氣矣。或不渴身有微熱者。無陽明胃熱之證。而太陽合心主之神氣以外浮為欲愈也。或欬者。涉於太陰之肺氣矣。此太陽之氣逆於太陰所主之地中。而見五藏之證。但見一證。便是不必悉具。宜小柴胡湯。從中土而達太陽之氣於外。柴胡根生白朮。香美可食。感一陽之氣而生。柴胡半生半夏。氣味辛平。形圓色白。感一陰之氣而生。柴胡半夏。一陰一陽之氣。而上合於中焦。人參甘草生薑大

秦。滋。補。中。焦。之。氣。而。橫。達。於。四。旁。黃。芩。氣。味。苦。寒。外。肌。
皮。而。內。空。腐。能。解。軀。形。之。邪。熱。正。氣。內。出。邪。熱。外。清。此。
運。樞。却。病。之。神。方。也。若。胸。中。煩。而。不。嘔。煩。乃。火。熱。上。乘。
故。去。半。夏。之。辛。燥。不。嘔。則。中。胃。不。虛。無。庸。人。參。之。助。胃。
加。括。萋。實。導。胸。中。之。煩。熱。以。下。降。若。渴。者。乃。陽。明。燥。熱。
之。氣。故。去。助。火。土。之。半。夏。易。放。陰。液。之。萋。根。倍。人。參。以。
滋。陽。明。之。津。液。若。腹。中。痛。者。太。陰。脾。土。虛。寒。故。去。黃。芩。
之。寒。涼。加。芍。藥。以。助。心。火。之。神。而。益。太。陰。之。氣。若。腸。下。
痞。鞭。乃。厥。陰。肝。木。之。不。舒。牡。蠣。鹹。能。軟。堅。能。放。厥。陰。之。

生陽以解脇下之痞。大棗補脾土而緩中。故去之。若
心下悸小便不利者。腎藏寒水之氣欲逆於上。水氣上
奔。故加茯苓伏心氣以助脾土。而制伐其水邪。芩乃苦
寒之劑。故去之。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太陽合心主之神
氣以外浮。故加桂枝三兩。助心主之血液。而覆取微似
汗則愈。無陽明燥渴之證。故不必滋胃之人參。若欬者。
太陰肺氣之不利。五味子秉陽春宣達之氣。味從肝腎
而上達於肺。乾薑氣味辛溫。緩太陰之寒。金散肺氣之
欬逆。人參大棗生薑皆補益中胃之品。肺氣逆。故去之。

夫三陰者。五藏之氣也。在於太陰所主之募原。募原者。藏府之膏膜。內有肌理。太陽之氣。逆於募原之中。病三陰而涉於藏氣。非病有形之五藏。故末結肝乘脾。肺以分別之。○金氏曰。此節言五藏。亦必兼言胃。五藏者。三陰之所主。胃者。陽明之所主。小柴胡湯。從少陽而達太陽。則三陰三陽六氣俱該。不但此節論三陰。而下節論三陽也。

血弱氣盡。腠理開。邪氣因入。與正氣相搏。結於腸下。正邪分爭。往來寒熱。休作有時。默默不欲飲食。藏府相連。其痛

必下邪高痛下。故使嘔也。小柴胡湯主之。服柴胡湯已。渴者屬陽明也。以法治之。

上文論太陽之氣逆於五運之中。而病在三陰。此言邪氣結於少陽之脇下。太陽從陽明之闔而不能外出。病在三陽也。成氏引靈樞歲露篇曰。月郭空則海水東盛。八氣血虛。衛氣去。形獨居。血弱氣盡者。月郭空之時也。膜理開。正氣從太陽之開也。邪氣因入。邪從陽明之開也。與正氣相搏。結於脇下。邪正之氣並逆。而少陽樞轉不利也。上節言傳邪。此節言自受。故正氣欲出。邪氣欲

入以致正邪分爭。往來寒熱。休作有時者。邪正之氣相
離則休。復集則更作也。上節往來寒熱。胸脇苦滿。故默
默不欲飲食。此節結於脇下。往來寒熱。故亦默默不欲
飲食也。夫默默者。病在太陽。不欲飲食者。病在陽明。陽
明主胃府。而居中土。大陰主脾藏。而亦居中土。此藏府
之相連也。三陽之氣。逆於陽明之中土。而不得外出。必
下及於太陰之脾藏。而為痛。故其痛必下也。邪在太陽
之高。痛在太陰之下。而陽明少陽之氣。逆於中而不能
外達。故使嘔也。小柴胡湯主之。轉少陽之樞機。以達太

陽之正氣於外。服柴胡湯已。渴者。屬陽明也。言服柴胡湯而太陽之氣。從少陽之樞轉已外出。陽明燥熱之氣。圍於中土而未解。故使渴也。以法治之者。或從燥渴。或從胃土。審其表裏虛實之法而治之也。

得病六七日。脈遲浮弱。惡風寒。手足溫。醫二三下之。不能食。而胸下滿痛。面目及身黃。頸項強。小便難者。與柴胡湯。後必下重。本渴飲水而嘔者。柴胡湯不中與也。食穀者。藏。

首節論太陽之氣。在太陰之地中。次節論太陽之氣。在陽明之中土。皆柴胡湯主之。此節總論太陰陽明之氣。

虛者。柴胡不中與也。蓋中焦之氣本於下焦所生。如土
氣虛敗。而與柴胡湯。則拔其根氣。而元神將憊矣。得病
六七日。太陽之氣當來復於肌表。脈遲裏虛也。浮爲氣
虛弱。爲血弱。脈遲浮弱裏之氣血虛也。惡風寒表之氣
血虛也。手足溫者。繫在太陰也。太陰篇曰。傷寒脈浮而
緩。手足自溫者。繫在太陰。後凡言手足溫者。俱倣此也。
醫二三下之。則大傷其中土矣。不能食者。中焦之氣虛
也。脇下滿痛者。生陽之氣逆也。面目及身黃者。太陰濕
土之虛黃也。頸項強者。太陽之氣虛也。小便難者。脾不

能轉輸其津液也。夫裏氣虛微，急當救裏，與柴胡湯，散其生氣之根原，則地氣虛陷，而後必下重。太陰之土氣，將敗矣。本渴飲水而嘔者，陽明胃氣虛也。入胃之水，較亦藉下焦之生氣以溫蒸，故胃氣虛者，柴胡不中與也。若再啟其根原，則食穀不化，而發呃逆，而陽明之土氣將敗矣。嗟嗟！後人皆以小柴胡湯為傷寒和解之劑，不知柴胡半夏啟下焦之生陽，黃芩徹太陽之表熱，生薑散陽明之胃氣，元陽之氣發原在下，根氣虛者，誤用此湯，是猶握苗取長，鮮不敗矣。○張氏曰：柴胡湯不中與。

但指柴胡不必拘泥。全方如厥陰篇。反與黃芩湯微其熱亦然。

傷寒四五日。身熱惡風。頭項強。脇下滿。手足溫而渴者。小柴胡湯主之。

此言太陽分部之邪。涉於裏陰。而不內陷者。小柴胡湯主之。傷寒四五日。乃太陰少陰主氣之期。身熱惡風。頭項強。太陽分部之邪未解也。脇下滿者。少陽主樞。而少陰亦主樞也。手足溫者。繫在太陰也。渴者。表裏津液之氣不和也。是宜達太陽之邪。從樞轉以外散。小柴胡湯

主之。○陸氏曰。手足溫者。手足熱也。乃病人自覺其熱。非按而得之也。不然。何以本論既云身熱。而復云手足溫。有謂身發熱。而手足溫和者。非也。凡靈素中言溫者。皆謂熱也。非謂不熱也。時醫不知經義。遇不發熱之證。而曰溫病。曰溫瘧。更曰溫傷寒。隨口取給。良可鄙也。傷寒陽脈瀯。陰脈弦。法當腹中急痛。先與小建中湯。不差者。與小柴胡湯。

小建中湯方

芍藥 六兩

桂枝 三兩

甘草 二兩

生薑 三兩

膠飴 一升 大棗 十二枚

以水六升先煮五味取三升去滓內飴更上微火消解溫服一升日三服

此言小柴胡湯主旋轉少陽之樞能行皮膚氣分之邪又能行經脈外內之血者也夫皮膚經脈之血生於胃府水穀之精由胃之大絡而注於脾之大絡脾之大絡名曰大包從大包而行於藏府之經隧從經隧而外出於孫絡皮膚傷寒陽脈溢陰脈弦是皮膚經脈之血氣逆於脾絡之間故法當腹中急痛先與小建中湯桂枝

辛走氣。芍藥苦走血。故易以芍藥爲君。加膠怡之。甘以守中。不宣發穀精而爲汗。故名曰建中。曰先與便含不差意。不差者。與小柴胡湯。夫小柴胡湯主旋轉少陽之樞者也。少陽三焦。又與厥陰包絡相合。而主通體之血脈。少陽樞轉。則通體之血脈亦行。故可與之。

傷寒中風。有柴胡證。但見一證。便是。不必悉具。

此結上文首節之義。恐認傷寒五六日而復中風。恐泥或煩或渴或痛或痞或悸或欬之並呈。故於此申明之。凡柴胡湯病證而下之。若柴胡證不罷者。復與柴胡湯。必

蒸蒸而振却復發熱汗出而解

夫柴胡湯證乃太陽之氣逆於中土必從樞轉而出故
雖下不罷復與柴胡湯達太陽之氣從地而升汗出而
解○曾氏曰柴胡湯原非發汗之劑而曰却復發熱汗
出者謂地氣上升天氣四布而自能爲雲爲雨也其言
蒸蒸而振仍不離少陽樞轉之義歟○按下文皆曰下
之又假醫之丸藥下之蓋言氣分之邪不入於有形之
藏府因藏府之氣虛而後內入也

傷寒二三日心中悸而煩者小建中湯主之○

傷寒二三日。乃陽明少陽主氣之期。心中悸而煩者。胃絡上通於心。少陽三焦與心包相合。心血虛而悸煩也。病氣入於心主之血分。故宜小建中湯主之。

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反二三下之後。四五日柴胡證仍在者。先與小柴胡湯。嘔不止。心下急。鬱鬱微煩者。為未解也。與大柴胡湯下之則愈。

大柴胡湯方

柴胡

半夏

黃芩

芍藥

各半

各三

生薑

五兩

枳實

四兩

大棗

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溫服一升日三服

此言太陽病過在少陰鬱於心下仍欲合少陽之氣而外出也。太陽病過經十餘日此十日已去而過在少陰也。太陽少陰與神氣相合而外浮病氣宜從外解。及二三下之則病氣留滯於中矣。後四五日乃十五六日之交作再經而當少陽主氣。柴胡證仍在者太陽之氣不因下瀆而仍欲外出也。先與小柴胡湯藉少陽之樞轉以達太陽之病氣。若嘔不止心下急脅下微煩者此病

氣留於心下。為未解也。與大柴胡湯。下之則愈。用芍藥。枳實。黃芩之。苦。澁。以去心下之煩熱。柴胡半夏生薑大。棗。宣達中下二焦之氣。蓋病從下解。而氣仍外出也。傷寒十三日不解。胸脇滿而嘔。日晡所發潮熱。已而微利。此本柴胡證。下之而不得利。今反利者。知醫以丸藥下之。非其治也。潮熱者實也。先宜小柴胡湯以解外。後以柴胡加芒硝湯主之。

柴胡加芒硝湯方

柴胡 二兩

黃芩

甘草

人參

生薑

各一兩

半夏

二十銖

大棗

四枚

芒硝

二兩

右八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內芒硝更煮微沸
分溫再服不解更作

此言太陽病氣逆於陽明中土不得外出者。先宜小柴
胡湯以解太陽之邪。後加芒硝以清陽明之熱。傷寒十
三日不解。此太陽病氣入於中土。從陽明之關。不能樞
轉以外出。故胸脇滿而嘔也。日晡所陽明土氣之時也。
潮熱者。值陽明氣旺而熱。如潮汐之來而有信也。夫陽
明居中土。氣機內陷。故已而微利。此本屬柴胡湯證。雖

下之而不得利。今反微利者。知醫以丸藥下之。夫丸緩
陷中。不外不內。非其治也。夫潮熱爲實。先宜小柴胡湯。
以解太陽之病氣於外。後以柴胡加芒硝湯。清陽明之
實熱於內。○丸藥下義。解見梔子乾薑湯內。○莫氏曰。
丸藥下之。有邪留於脾者。有邪留於胃者。身發潮熱。有
屬陽明胃主而潮熱者。有屬太陰脾土而潮熱者。然潮
熱亦有虛實。學者於診病時。所當潛心體晰者也。

傷寒十三日不解。過經譫語者。以有熱也。當以湯下之。若
小便利者。大便當硬。而反下利。脈調和者。知醫以丸藥下

之非其治也。若自下利者，脈當微厥。今反和者，此為內實也。調胃承氣湯主之。

此言病氣已入陽明胃府，無分便鞭自利，審為實熱之證者，俱可從乎下解也。傷寒十三日不解，過陽明經而譫語者，以內有熱也。當以湯藥下之。若小便利者，津液下注，大便當鞭，內熱而燥，湯藥下之可也。若過經譫語而反下利，脈調和者，知醫以丸藥下之。夫丸緩留中，徒傷胃氣，非其治也。若自下利而涉於裏陰者，其脈當微，手足當厥。今反調和者，此為陽明內實而腐穢當下也。

調胃承氣湯主之。○高子曰。上節論逆於中土而病氣欲出。宜先從外解。此言過在陽明而入於胃土。宜但從下解。仲賢本論有條不紊。學者辨之。

太陽病不解。熱結膀胱。其人如狂。血自下。下者愈。其外不解者。尚未可攻。當先解外。外解已。但少腹急結者。乃可攻之。宜桃核承氣湯。

桃核承氣湯方

桃核 五十個
取仁
大黃 四兩
甘草 二兩
桂枝 二兩

芒硝 二兩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半去滓內芒硝更上火
微沸溫服五合日三服膏微利

此言太陽病氣合陽明從胸膈而下入於膀胱也太陽
病不解應傳陽明太陽之邪合陽明之熱從胸而下謂
之熱結膀胱其人如狂者乘陽明之熱氣也曰如狂病
屬氣分非若抵當湯之發狂也血自下下者愈無形之
熱邪從有形而散也故其外不解者尚未可攻當先解
外外內之相通也外解已但少腹急而復結者乃太陽
表邪合陽明之氣而結於少腹急欲下而不能出宜桃

核承氣湯。微利則食。用芒硝。上承陽明之熱氣。大黃。桃
仁。破血散結。配甘草。桂枝。資中焦之精。達太陽之氣。熱
邪下解。而正氣外出。此熱結膀胱。從胸內入。故列於柴
胡湯中。意謂從胸而入。亦可從胸而出也。

傷寒八九日。下之。胸滿煩驚。小便不利。譫語。一身盡重。不
可轉側者。柴胡加龍骨牡蠣湯主之。

柴胡加龍骨牡蠣湯方

柴胡 四兩

龍骨

黃芩

生薑

人參

茯苓

鉛丹

牡蠣

桂枝

各兩半

半夏

二合

大棗

六枚

大黃

二兩

右十二味以水八升煮取四升內大黃更煮一二沸去滓溫服一升

此言少陽樞折於內不能出入者。須啟生陽之氣以達之。傷寒八九日。當陽明少陽主氣之期。祇藉少陽之樞轉以外出。若下之。則樞轉有乖。開闔不得。開則胸滿。闔則煩驚。決瀆有愆。則小便不利。陽明內熱。則發譫語。一身盡重。不可轉側者。少陽主樞。樞折而不能轉側也。柴胡龍骨牡蠣湯主之。用小柴胡湯達傷寒之邪。仍從胸

腸以外出。加龍骨牡蠣。啟水中之半陽。以助少陽之氣。經云。少陽屬腎。少陽之氣。生於水中。上合三焦。與心主。包絡相合。而主血。鉛得火而成丹。用鉛丹桂枝茯苓。以助心主之神。而達少陽之氣。大黃清陽明之熱。蓋邪熱清。而少陽之氣轉。生氣升。而少陽之振續矣。○沈氏曰。章內二三日。四五日。六七日。八九日。十餘日。以至十三日。後四五日。皆六氣相傳。而各為主氣之期。以正氣為主。兼論病邪之有無。讀者不可以其近而忽之也。

傷寒。腹滿。譫語。寸口脈浮而緊。此肝乘脾也。名曰縱刺期。

谷下兩節言病氣之在形藏而不涉六氣之傳變也。平
 脈篇曰。水行乘火。金行乘木。名曰縱。謂乘所不勝於已
 者。放縱而自如也。火行乘水。木行乘金。名曰橫。謂橫行
 而侮其所勝已也。傷寒腹滿病在脾也。讓語者。脾是動
 病。上走於心。心氣煩亂。故讓語也。辨脈篇曰。脈浮而緊
 者。名曰弦也。以脾土之病證。而見肝木之弦脈。此肝乘
 脾也。名曰縱。當刺肝之期門。以瀉肝經之熱。蓋邪留於
 有形之藏府者。當以經取之也。○愚按傷寒六篇皆病

在六氣而不涉於經脈之有形。即太陽之爲病脈浮少。陰之爲病脈微細。乃病氣而論通體之脈。非病之在於脈也。故學者當於六氣中求之。若本論中凡云刺者。方在有形之藏府經脈上看。

傷寒發熱。齏齏惡寒。大渴。欲飲水。其腹必滿。自汗出。小便利。其病欲解。此肝乘肺也。名曰橫刺期門。

愚按文義。此肝乘肺也。名曰橫刺期門。十一字當在其腹必滿之下。傷寒發熱。齏齏惡寒者。太陽之氣主皮毛。而肺氣亦主皮毛。皮毛閉拒。故發熱。而齏齏惡寒也。大

渴欲飲水者。肝主木火之氣。肝是動病。甚則嗌乾而渴也。其腹必滿者。此肝乘肺。金氣虛而脾無所制也。名曰橫。猶云橫行而無忌也。亦刺肝之期門。以瀉肝經之熱。夫刺之而自汗出。小便利者。此肝木平而肺氣通。水津布而病欲解也。○高子曰。按上古素問。以湯液助正氣。用毒藥攻邪。病在經脈者。以針取之。此則首論病在三陰三陽之氣分。用柴胡湯。以助正氣。加芒硝大黃之類。以去邪。末結血脈相乘者。以針取之。經氣之道。乃醫學之大綱。學者宜潛心體析者也。

太陽病二日反躁。反熨其背而大汗出。大熱入胃。胃中水竭。躁煩。必發譫語。十餘日振慄自下利者。此爲欲解也。故其汗從腰以下不得汗。欲小便不得。反嘔。欲失溲。足下惡風。大便鞕。小便當數。而反不數。及多大便。已頭卓然而痛。其人足心必熱。穀氣下流故也。

自此以下凡十一節。皆論火攻之悞。蓋火爲陽。水爲陰。太陽爲諸陽主氣。而上合君火之神。不可妄用火攻者也。高子曰。此節分二段者。太陽病至此爲欲解也一段。言陽明得少陰之氣而自解。下段言少陰得陽明之氣。

相濟而釋所以解之義。太陽病二日者病在陽明也。反躁者病在陽而反見少陰之氣化也。夫病在於陽證見於陰宜交濟其陰陽而調和其上下。今反熨其背而使大汗出津液外泄火熱入胃則胃中水竭陰陽上下愈不相濟而躁煩矣。火傷神氣必發譫語。至十餘日當少陰主氣之期振慄自下利者陽明之燥熱得少陰陰津以和之陰陽上下自相交合爲欲解也。此言陽亢於上得少陰之陰氣而自解也。夫未解之時火熨其背而大汗出故其汗從腰以下不得汗氣不下化故欲小便不

得反上逆而壅。陰氣不升。故欲失溲。而足下惡風。胃中
水竭。故大便艱。夫大便艱則小便當數。而反不數。及多
及多者不多也。夫小便少則津液當還入胃中。不久必
大便。夫所謂振慄自下利者。乃大便已。頭卓然而痛之
謂也。蓋陽明之氣在上。足心乃少陰腎藏之湧泉。其人
足心必熱。以陽明殺神之氣。下流而交於陰故也。此言
少陰得陽明之氣。兩相交濟而釋。所以解之義也。上下
用二故字。義可知矣。○全氏曰。此下雖論火攻。其中正
和虛實。表裏上下。陰陽氣交。血氣流行。爲治病之張本。

太陽病中風。以火劫發汗。邪風被火熱。血氣流溢。失其常
度。兩陽相熏灼。其身發黃。陽盛則欲嘔。陰虛則小便難。陰
陽俱虛竭。身體則枯燥。但頭汗出。刺頸而還。腹滿微喘。口
乾咽爛。或不大便。又則譫語。甚者至噦。手足躁擾。捻衣摸
床。小便利者。其人可治。

太陽病中風。反以火劫發汗。邪風被火熱。則血氣流溢。
而失其循行之常度矣。風火之陽。兩相熏灼。則身色如
熏黃。陽熱盛於上。則欲嘔。陰液虛於下。則小便難。夫陽
氣盛。則熏膚充身澤毛。若霧露之溉。陰液充。則腠理發。

泄潤澤皮膚陰陽俱虛竭身體則枯燥矣。孤陽上出故
但頭汗出刺頸而還。此因火攻而致陰陽之不和也。腹
滿微喘陰氣逆於下也。口乾咽爛陽熱盛於上也。或不
大便又則讖語邪氣留於中也。甚者至歲。此上中下三
焦之氣不和致胃不輸轉而爲逆呃也。夫四肢爲諸陽
之本。水穀之津液灌漑於四旁。陰陽虛竭則手足躁擾
捨衣摸床。若小便利者陰陽雖虛竭而得三焦中胃之
調和。故其人可治。○愚按通節皆危險之證。重在小便
利者其人可治。所謂陰陽自和者勿治之。得小便利必

自愈。○凌氏曰。此假小便之利。以喻三焦中胃之和。勿專泥於小便可也。仲賢之文。每當悟於言外。

傷寒脈浮。醫以火迫劫之。亡陽必驚狂。起卧不安者。桂枝去芍藥加蜀漆牡蠣龍骨救逆湯主之。

桂枝去芍藥加蜀漆牡蠣龍骨救逆湯方

桂枝 三兩

甘草 二兩

大棗 十二枚

生薑 三兩

牡蠣 五兩熬

龍骨 四兩

蜀漆 三兩洗去腥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蜀漆減二升內諸藥取

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傷寒脈浮病在太陽之表以火迫劫則陽氣外亡矣亡陽則神失其養必驚狂而起卧不安也。用桂枝保助心神龍骨牡蠣啟水中之生陽蜀漆乃常山之苗從陰達陽以清火熱甘草棗薑助中焦水穀之精以生此神芍藥苦洩故去之。夫太陽合心主之神外浮於膚表以火迫劫之此為逆也。用桂枝加蜀漆牡蠣龍骨湯啟下焦之生氣助中焦之穀精以續外亡之陽故名曰救逆。形作傷寒其脈不弦緊而弱弱者必渴被火者必譫語弱者發熱。句脈浮。句解之當汗出而愈。

此形體虛弱而自作寒熱亦不可以火攻也。形作傷寒者。形體自作之寒。非感天之寒邪也。夫正受邪。尅其脈則弦。邪正相持。其脈則緊。此非外邪。故脈不弦。緊而但弱也。弱爲陰虛。故弱者必渴。若被火攻。則火熱入胃。神氣虛微。必發譫語。夫弱爲陰虛。不但於渴。而且發熱矣。得脈浮。而氣行於周身之膚表。則解之當自汗出而愈矣。○曾氏曰。久病虛弱之人。忽作寒熱。發熱而渴。卽形作傷寒也。醫以外感治之。而致敗者。不可勝數矣。太陽病以火熏之。不得汗。其人必躁。到經不解。必圜血。名

為火邪。

太陽病以火熏之則傷其表陽之氣。不得汗則不得陰液以和之。火傷心主之神。故其人必躁。躁者上傷心主之神。而下動少陰之氣也。到經者成氏謂復到太陽之經。則當汗出而解。若不解。則火氣內攻。必動其血而下。圖矣。此因火致劇。名為火邪。

脹浮熱甚。反灸之。此為實實。以虛治。因火而動。必咽燥。唾

數浮熱甚。此為邪實於外。而反以陷下之法灸之。是實

以虛治也。因大而動其血。故必咽燥唾血。○高子曰。上文動皮腠之血而下圖。此動下焦之血而上唾。下節動脈中之血而難復。血氣流行。確有妙義。讀者其致思焉。微數之脈。慎不可灸。因大為邪。則為煩逆。追虛逐實。血散脈中。火氣雖微。內攻有力。焦骨傷筋。血難復也。

微為虛。數為熱。微數之脈。則為虛熱。故慎不可灸。凡因火為邪。則逆於內。而必煩。故為煩逆。微數之脈。而以火灸之。是徒追其虛。而妄逐其實。故充膚熱肉之血。散於經脈之中。而不能外達。蓋火氣雖微。內攻於脈中。則有

力也。夫既內攻，必致焦骨傷筋，而血難復於脈中矣。○
張氏曰：血脈者，所以利關節、濡筋骨、協火內攻、焦傷必
致。故云有力。

脈浮宜以汗解。用火灸之，邪無從出，因火而盛，病從腰以
下必重而痺，名火逆也。欲自解者，必當先煩，乃有汗而解。
何以知之？脈浮故知汗出解也。

成氏曰：脈浮在表，宜以汗解之。醫以火灸之，則陰液不
施，而邪無從出。陽氣因火而盛於上，則病從腰以下必
重而痺。所以然者，氣浮於外而反灸之，則啟其身，幸以

下之陽并於上矣。從腰以下陽氣虛微。故身重而痺。此因火而致陽氣上逆。名火逆也。夫脈浮者。太陽與心主之神氣相合而外浮。心主之血液欲化爲汗而自解者。必當先煩。乃有汗而解。何以知之。以脈浮則知氣行於周身之膚表。而血液隨之外出。血隨氣行者也。○燕氏曰。此節申明前節脈浮解之。當汗出而愈之義。

燒鍼令其汗。鍼處被寒。核起而赤者。必發奔豚。氣從少腹上衝心者。灸其核上各一壯。與桂枝加桂湯。更加桂二兩。桂枝加桂湯方。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生薑 三兩

甘草 二兩

大棗 十二枚

牡桂 二兩合桂枝共五兩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

夫經脈之血氣主於上焦之心神而本於下焦之腎精者也。燒針令其汗者取經脈之血液而為汗也。鍼處被寒核起而赤者寒薄於外而君火之氣應之也。神氣外浮必動其腎氣而作奔豚。心腎之氣相應也。灸其核上各一壯以開經脈之閉吸脈道疎通則神機旋轉而邪奔自下矣。與桂枝加桂湯益心主之神資中焦之汁申

明加桂者。更加牡桂二兩也。

火逆下之。因燒鍼煩躁者。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主之。

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方

桂枝 一兩

甘草 二兩

龍骨 二兩

牡蠣 二兩

右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半去滓溫服八合

火逆者。因火而逆也。逆則陽氣上浮。下之則陰氣下陷。

因加燒鍼。則陰陽水火之氣不和。夫太陽不得少陰之

氣以和之。則煩少。陰不得太陽之氣以下交。則躁。宜桂

枝甘草龍骨牡蠣湯。和太陽少陰心腎相交之血氣。

太陽傷寒者加溫鍼必驚也。

太陽傷寒者寒傷太陽之氣也。妄加溫鍼以取血脈之汗。無故而煩。必發驚也。觀此則知傷寒病在六氣而不涉經脈矣。○施氏曰。溫者熱也。溫鍼者即燔鍼。焮刺之類也。燒鍼者既鍼而以艾火灼之也。皆為火攻之義。太陽病當惡寒發熱。今自汗出反不惡寒發熱。關上脈細數者。以醫吐之過也。一二日吐之者。腹中饑。口不能食。三四日吐之者。不喜糜粥。欲食冷食。朝食暮吐。以醫吐之所致也。此為小逆。

此下凡四節。統論吐之之過。而有邪正虛實之分焉。此節言吐傷中土。而脾胃虛寒。一。二日。乃陽明主氣。故吐之則傷胃。三。四日。乃太陰主氣。故吐之則傷脾也。病屬太陽。當惡寒發熱。今自汗出。反不惡寒發熱。而關上脈細數者。何也。以醫吐之過也。夫吐之。則津液外亡。中氣內虛。是以汗出而脈細。數關以候中也。夫一。二日吐之。則傷陽明胃土之氣。故腹中雖饑。而口不能食。胃主納穀。故也。三。四日吐之。則傷太陰脾土之氣。夫胃氣虛者。糜粥自養。今不喜糜粥。胃氣寒者。飲食宜溫。今飲食

冷食。夫陽明太陰互相資益。朝食暮吐者。脾不磨而反出。脾主消穀故也。凡此皆以醫吐之所致也。本論曰。脈浮大。應發汗。醫反下之。此爲大逆。今但以醫吐之。故爲小逆。○馬氏曰。正虛邪陷。胃氣孤危。此尚得爲小逆乎。此爲小逆詰詞也。亦通。○金氏曰。本文雖言一二日三四日。究以二日四日爲主。所謂言不盡意也。太陽病吐之。但太陽病當惡寒。今反不惡寒。不欲近衣。此爲吐之內煩也。

此言吐亡津液。而致陽熱過盛也。太陽病反不惡寒。至

不欲近衣。乃陽熱盛而陰液消亡。此爲吐之內煩者。言吐傷心主之氣而煩也。

病人脈數。數爲熱。當消穀引食。而反吐者。此以發汗。令陽氣微。膈氣虛。脈乃數也。數爲客熱。不能消穀。以胃中虛冷。故吐也。

愚按上兩節言醫吐之之過。此合下兩節言病人自致其吐也。病人脈數爲熱。熱當消穀引食。而反吐者。此以發汗。令表陽氣微。膈內氣虛。而脈數。數則爲虛矣。故數爲客熱。非太陽之正氣。不能消穀也。夫客熱內乘。則真

陽不足。胃中正氣虛冷。故吐也。高子曰。胃中虛冷。得太陽之氣而不除中。

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心下溫溫欲吐。而胸中痛。大便反澹。腹微滿。鬱鬱微煩。先其時自極吐下者。與調胃承氣湯。若不爾者。不可與。但欲嘔。胸中痛。微澹者。此非柴胡證。以嘔故知極吐下也。

此言邪實於胃。宜調胃承氣湯。太陽之邪逆於中土。宜柴胡湯。若少陰之氣陷於脾土。便澹腹滿。不能合太陽之神機外出者。急當救裏。柴胡不中與也。太陽病過經。

十餘日。此太陽之邪。又傳少陰也。少陰合心主之神機。出入欲出而不能。故溫溫欲吐也。胸中痛者。合太陽之氣。欲從胸而出也。氣欲外轉。而大便反澀。腹微滿。則少陰之神機。逆而不出。故鬱鬱鬱煩。夫欲吐而大便澀。亦有胃實之證。審其未至十餘日之時。自極欲吐下而爲胃實者。與調胃承氣湯。不爾者。不可與。慎之也。但此欲嘔胸中痛微澀三者。乃少陰之邪。陷於脾土。此非柴胡證。救裏可也。以嘔故知極吐下也。言亦非承氣證。不通以嘔。故審知其極欲吐下否也。忌按不爾者。不可與。則

承氣湯亡矣。又云以嘔故知極吐。下言但以嘔之故而
自振吐下又亡矣。學者所當意會者也。

太陽病六七日。表證仍在。脈微而沉。反不結胸。其人發狂
者。以熱在下焦。少腹當鞭滿。小便自利者。下血乃愈。所以
然者。以太陽隨經瘀熱在裏故也。抵當湯主之。

抵當湯方

水蛭 熬

蟅蟲

去翅足熬
各三十個

大黃

三兩
酒洗

桃仁

三十
個

右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不下再

服

此下凡四節皆以小便而驗血證也。夫太陽之氣循經而下通於胞中。太陽經脈起於目內眥。從巔下項。挾脊抵腰。入循膂。而內絡膀胱。是以病在上則頭痛。其次則項背強。凡凡循俞內入。則合陽明。循經下入。則結於胞中。而爲下血證矣。太陽病六七日。環運已周。又當來復於太陽。表證仍在者。太陽之氣運行於外內。而病氣仍在表也。脈微而沉者。太陽之氣直經脈而沉以內薄也。夫太陽之氣從胸出入。今反不結胸者。循背下入而不從於胸膈也。其人發狂者。陽熱之氣薄於血室。陰不勝

其湯則脈流薄疾。并乃狂。非若如狂之在氣分也。以熱在下焦。少腹當有形之積滿。蓋血瘀則氣結。則滿非若無形之急結也。小便自利者不在氣分而歸於血分矣。下血乃愈。所以然者以太陽陷經。瘀熱在裏。故也。抵當湯主之。蠱蟲水蛭皆吮血之蟲。一飛一潛。潛者下行在裏之瘀。飛者上承。隨經之熱。配菀仁以破瘀。大黃以行血。名曰抵當湯者。謂抵當隨經之熱而使之下洩也。

○高子曰。太陽表邪循背下入。則為抵當湯證。而屬有形。曰抵當。曰形。從胸下入。則為桃仁承氣湯證。而屬無形。曰抵當。曰

承氣則有形無形氣分血分從可識矣。

太陽病身黃脈沉結少腹鞭小便不利者為無血也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血證諦也。抵當湯主之。

此言太陽之氣從中土而通於胞中也。太陽病身黃者病太陽而見中土之色也。脈沉結者太陽病氣隨經脈而入沉結於內。少腹鞭者由地中而下通於泉下也。此氣結於中土循中土而下及於少腹若小便不利者此為氣結未涉於血為無血也。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氣分之熱歸於血分血證諦也。抵當湯主之。諦審也。加一諦

字者言從中土而結於少腹。是循胸膈之氣分而下。不循脊背之經膂而下。故如狂而不發狂。必審知其熱歸血分。方主抵當湯。

傷寒有熱。少腹滿。應小便不利。今反利者。為有血也。當下之。不可餘藥。宜抵當丸。

抵當丸方

蟲 蠱 去翅足 水 蛇 各二 桃 仁 二十 大 黃 三兩

右四味搗分為四丸。以水一升煮一丸。取七合服之。暍時當下血。若不下者更服。

傷寒有熱邪在內也。少腹滿者。瘀在裏也。此熱在氣分。而及於少腹。應小便不利。今反利者。氣分之熱已歸於血分矣。當下之。不可餘藥。宜抵當丸。謂傷寒之熱盡歸於胞中。故用丸以清胞中之血。無胞外之餘熱。故不可餘藥。丸緩。故至晡時當下。○夫熱結膀胱。必小便利。而後為有血者。何也。蓋膀胱者。乃胞之室。胞中有血。膀胱無血。小便不利者。熱結膀胱也。小便利。則膀胱氣分之邪散入於胞中之血分。故必下血。乃愈。蓋膀胱通小便。胞中又通大便矣。

太陽病。小便利者。以飲水多。心下必悸。小便少者。必苦裏急也。

此言小便利不利之不同於血證也。太陽病。小便利者。有以飲水多。夫飲水多。心下必悸矣。小便不利而少者。有以氣不化。氣不化。必苦裏急也。其不同於血證者如此。○盧氏曰。以飲水多。而小便利。非血證。而小便利也。故結此以別之。

問曰。病有結胸。有藏結。其狀何如。答曰。按之痛。寸脈浮。關脈沉。名曰結胸也。

自此以下凡十節論太陽之結胸。不同於少陰之藏結。痞氣。陽氣受病。而爲大陷胸湯之證也。結胸者。病發於太陽。而結於胸也。藏結者。病發於少陰。而結於藏也。病氣結於胸膈之有形。而太陽之正氣。反格於外。而不能入。故按之痛。太陽之氣主高表。故寸脈浮。邪結於胸。故關脈沉。名曰結胸也。○張氏曰。邪結於胸。太陽正氣不能內入。則爲結胸。太陽正氣內結。病邪拒於胸膈。而正氣不能外出。亦爲結胸。然邪結於胸者。可下。太陽正氣結於胸者。不可下。觀下結胸證。其脈浮大。結胸證。悉具。

兩節而義可知矣。○愚按自此以下凡三十九節統論
痞結之證。夫結者結胸。藏結是也。痞者痞氣是也。然結
胸有在氣在經之不同。在氣則爲大結胸。在經則爲小
結胸。藏結有在心下。脇下之各異。在心下則爲痞。在脇
下則爲三陰藏結之死證。夫大小結胸。痞氣藏結俱有
死有生。今大結胸言死證。而小結胸不言藏結言死證。
而痞氣不言。其中各宜體會。章法氣脈自病有結胸有
藏結始。直至脇下素有痞。此名藏結終。其中在氣在經。
在上在下。陰陽生死。內外證治。井井有條。學者玩索而

有得焉則終身取之而其義無窮矣

何謂藏結。答曰：如結胸狀。飲食如故。時時下利。寸脈浮。關脈小。細沉。脈名曰藏結。舌上白胎滑者難治。

此言藏結狀如結胸。而有少陰太陽之別也。如結胸狀者少陰之神機格於外而不能入。亦如太陽結胸之狀。然病氣不結於胸膈之有形。故飲食如故。時時下利者。病邪陷於陰也。寸脈浮者神氣浮於外也。關脈小細沉者少陰陰氣盛。故脈小細。君火之氣陷於陰。故沉。也。此病發於陰。故名曰藏結。舌上白胎滑者神氣格於

外而心氣虛寒。不得陽熱之化也。故為難治。

藏結無陽證。不往來寒熱。其人反靜。舌上胎滑者。不可攻也。

此承上文藏結而言。少陰君火主氣。有陽熱之證。少陰標陰本熱。而外合太陽。有往來之寒熱。今藏結無陽證。不往來寒熱。故其人反靜。意謂病無君火本熱之陽。而反見陰寒寧靜之象。舌上胎滑者。心火之氣已虛。故不可攻也。○潘氏曰。按文義。若藏結有陽證。亦屬可攻。病發於陽。而反下之。熱入。因作結胸病。發於陰。而反下之。

因作痞也。所以成結胸者。以下之太早故也。結胸者。項亦強如柔痙狀。下之則和。宜大陷胸丸。方見註內。

上文言病少陰。而不得陽熱之氣。則為藏結。此言病少陰。而上承君火之陽。則下之成痞。痞與藏結。咸發於陰。而又有陰陽上下之殊。不但不同於結胸也。病發於陽者。發於太陽也。太陽主表。宜從汗解。而反下之。則胃中。空虛。熱邪內入。而結於胸膈之陽分。因作結胸。病發於陰者。發於少陰也。少陰上火下水。而主神機出入。治當助其君火之陽。而反下之。則邪入於胸膈之陰分。因作

痞也。夫未論痞，先論結胸。其所以成結胸者，以下之太
早故也。夫痞結狀如結胸，而結胸之狀何如？結胸者，項
亦強，如柔瘥狀。所以然者，太陽之氣運行於膚表，氣結
於胸，則通體之氣機不轉。是以項亦強，如柔瘥之几几
然。故下之則和。宜大陷胸丸。芒硝、大黃。上承太陽之邪
熱以下行，葶藶、杏仁利肺氣以解太陽之氣結。蓋太陽
之氣主通體之皮毛，肺主氣而主皮毛也。甘遂氣味苦
寒，主破堅積，利水道。太陽氣結，則水道不利。水道行則
氣結亦解矣。用丸者，丸緩留中，解胸內之邪結。踈太陽

之表氣。故不第曰下之。而曰下之則和者。緩下也。若用湯。則必一鼓而下矣。

結胸證。其脈浮大者不可下。下之則死。

合下兩節。言太陽正氣內結。不能外出。而非邪結也。夫太陽之氣。生於下焦。從中膈而外出於膚表。結胸證者。言太陽之氣。結於中也。其脈浮大者。太陽之氣。虛於內。而浮大於外也。下之。則太陽振氣益虛。不與表陽相接。外內離脫。故死也。○張氏曰。治邪結易。治正結難。今之患結胸而死者。皆正結也。

結胸證悉具煩躁者亦死。

此亦申明太陽之氣生於下焦上合心主之神以外浮結胸證悉具者在外之如柔瘕狀在內之膈內拒痛外內之證悉具也煩躁者上下之陰陽不相交濟也故上節外內相離者死此上下不交者亦死夫太陽正氣流行環轉不息一息不通則生化滅一絲不續則穹壤判是以太陽之氣結於中不同邪結胸中之結胸醫者所當簡別者也。

太陽病脈浮而動數浮則爲風數則爲熱動則爲痛數則

為虛。頭痛發熱。微盜汗出。而反惡寒者。表未解也。醫反下之。動數變遲。膈內拒痛。胃中空虛。客氣動膈。短氣躁煩。心中懊惱。陽氣內陷。心下因鞅。則為結胸。大陷胸湯主之。若不結胸。但頭汗出。餘處無汗。刺頸而還。小便不利。身必發黃。

大陷胸湯方

大黃 六兩

芒硝 一升

甘遂 一錢

右三味以水六升先煮大黃取二升去滓內芒硝煮一兩沸內甘遂末溫服一升得快利止後服

合下四節皆為大陷胸湯之證。而有風結寒結水結燥結之不同。此節言風中太陽之表氣。醫反下之而成結胸也。浮則為風。風邪在表也。數則為熱。風乃陽邪。與太陽之氣合而為熱也。經云。氣傷痛。風傷太陽之氣。故脈動而動則為痛。夫邪之所處。其正必虛。風傷太陽而為熱。則正氣虛微。故數則為虛。頭痛發熱。病在表也。表氣虛。故微盜汗出。夫汗出則毛腠疎通。而反惡寒。此表未解也。醫反下之。則邪正之氣並陷於內。故動數之脈變為遲矣。下之則邪逆於內。故膈內拒痛。而胃中空虛。客

邪乘虛動膈。故短氣躁煩。蓋膈之上。心肺也。膈之下。肝腎也。呼出心與肺。吸入肝與腎。邪結於中。則呼吸不利。故短氣。上下水火不交。故躁煩也。邪留於中。故心中懊。懷陽氣內陷。故心下因鞅。則為結胸。大陷胸湯主之。此邪結於內。故用芒硝大黃甘遂。以破邪使結邪一鼓而下。不必破氣。違表之葶藶杏仁。夫風乃陽動之邪。即陷於胸。而有不結者。若不結胸。則下陷於中土。但頭汗出者。太陽之氣不能從樞胸以出表。惟從中土而上逆也。故餘處無汗。劑頸而還。中土滯而水道不行。是以小便

不利小便不利則濕熱相燔身必發黃治當利其小便也

傷寒六七日結胸熱實脈沉而緊心下痛按之石韌者大陷胸湯主之

此節言寒邪入結於胸膈不因下而成結胸者亦大陷胸湯之所主也傷寒六七日太陽之氣當來復於外今結胸而熱實乃寒邪之熱入結於內故脈沉而緊邪氣內實故心下痛而按之石韌也大陷胸湯主之

傷寒十餘日熱結在裏復往來寒熱者與大柴胡湯但結

胸無大熱者。此爲水結在胸膈也。但頭微汗出者。大陷胸湯主之。

此節言水邪結於胸膈。亦不因下而成結胸者也。傷寒十餘日。當少陰主氣之期。少陰不能合心主之神氣。以外出。則熱結在裏。少陰合太陽之氣。仍欲外轉。故復往來寒熱者。與大柴胡湯。以清少陰之結。以達太陽之氣。如但結胸無大熱者。此少陰之氣陷於內。而太陽之氣。水氣亦不能從胸膈而運行於膚表。此水結在胸膈也。夫既結於胸膈。但頭微汗出者。此氣機盡逆於內。而淫

邪上蒸無從樞轉於外。大陷胸湯主之。水氣洩於下。則正氣出於上。而旋轉不難矣。

太陽病重發汗而復下之。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而渴。日晡所小有潮熱。從心下至少腹硬滿而痛不可近者。大陷胸湯主之。重平聲

此節言津液內竭而為太陽燥結之證也。上文以氣結而致水結。此因津液竭而致氣結。以徵水隨氣行。氣隨水轉之義。太陽病重發汗而復下之。過亡其津液矣。不大便五六日。燥結在下也。舌上燥而渴。燥結在上也。陽

明之上。燥氣主之。日晡所小有微熱。微見陽明之氣化也。從心下至少腹。鞭滿而痛。下之而和。結於內也。鞭痛而手不可近。乃太陽表氣之不和。夫太陽之氣。主通體之皮毛。非陽明承氣之燥結。故主大陷胸湯。以打鞭滿而達太陽之氣。則液隨氣轉矣。○張氏曰。全在痛不可近四字。以證太陽結胸。

小結胸病。正在心下。按之則痛。脈浮滑者。小陷胸湯主之。
小陷胸湯方

黃連

一兩

半夏

半斤

栝萎實

大者一枚

右三味以水六升先煮括萎取三升去滓內諸藥煎
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

自此以下九十三節皆論經脈結邪或涉心主絡脈或
干厥陰血分或病少陰心氣皆爲小結胸證與大結胸
之在氣分而從胸膈出入者稍異也小結胸者太陽之
氣合心主之神結於絡脈之中故正在心下按之則痛
者按而始痛經脈結邪也脈浮滑者浮乃太陽心主之
氣滑乃經氣交結之邪小陷胸湯主之用黃連以瀉心
下之熱半夏達陽明之氣而解胸結括萎實清絡脈之

邪從上而下。夫行氣分之結。故曰大。行血分之結。故曰小也。

太陽病。二三日不能卧。但欲起。心下必結。脈微弱者。此本有寒分也。反下之。若利止必作結胸。未止者。四日復下之。此作協熱利也。

合下兩節。論小結胸之有碍於開閉。樞也。此節言太陽表邪內陷。不能從開而出者。祇可從乎內解也。太陽病。二三日。當陽明少陽主氣之期。不能卧者。太陽之主閉也。但欲起者。少陽之主樞也。心下必結者。陽明之主閉。

也。以太陽之病。而干少陽陽明之氣。脈微弱者。此本有
太陽之寒分。而陽明少陽之氣未盛也。夫病未反本。治
當從本。今反下之。病者必利。若利止。則邪不下陷。必結
於胸。此亦病發於陽。而反下之。因作結胸之意。未止者。
四日復下之。四日乃太陰主氣之期。脾家實。不能合太
陽之開。而外出。則腐穢當下。此為扶太陽之表邪。而作
協熱利也。

太陽病下之。其脈促。不結胸者。此為欲解也。脈浮者。必結
胸。脈緊者。必咽痛。脈弦者。必兩脇拘急。脈細數者。頭痛未

止脈沉緊者必欲嘔。脈沉滑者協熱利。脈浮滑者必下血。此承上文下之而言。或結胸。或不結胸。以脈證而驗三陰三陽之開闔樞也。太陽病下之者。承上文而言也。其脈促。則太陽陽氣在表。不與裏陰相接。雖下之而不結胸者。太陽表氣無虧。此為欲解也。脈浮者。太陽表陽。合心主之神氣。以外浮。不能從胸膈內入。故必結胸。不但以脈而徵。太陽經脈之結胸。并可以脈而徵。三陰三陽之開闔樞矣。脈緊者必咽痛。以邪正相持之脈。而見少陰咽痛之證。脈弦者必兩脇拘急。以內減之脈。而見少

陽兩脇之證。夫少陰少陽主樞。病則不能樞。薄矣。脈細數者。頭痛未止。以裏虛風勝之脈。而見厥陰頭痛之證。脈沉緊者。必欲嘔。以陰陽內搏之脈。而見陽明欲嘔之證。夫厥陰陽明主閤。病則有碍於閤矣。脈沉滑者。協熱利。言太陰脾土實。而協陽熱下利也。脈浮滑者。必下血。言太陽隨經瘀熱。外邪內陷而下血也。夫太陰太陽主開。病則有憇於開矣。蓋胸乃心主之宮城。而三陰三陽之脈。皆主於心。小結胸病。正在心下。故經脈爲病。咸爲小結胸證也。

病在陽應以汗解之。反以冷水漬之。若灌之。其熱被却。不得去。彌更益煩。肉上粟起。意欲飲水。反不渴者。服文蛤散。若不差者。與五苓散。寒實結胸。無熱證者。與三物小陷胸湯。白散亦可服。

文蛤散方

文蛤 五兩

右一味為散。以沸湯和。一方寸匕服。

白散方

桔梗

貝母

各三分

巴豆

一分。去皮心。熬黑。研如脂。分去聲。

右三味爲散內巴豆更於相中杵之以白飲和服強
人半錢七歲者減之

此言邪之中人必始於皮毛留而不去則入於肌腠留
而不去則入於經脈留而不去則入於府也病在陽病
在太陽之皮毛也當是之時可汗而散也反以冷水漬
之若灌之其熱被却則入於肌腠矣復留而不得去則
入於經脈矣夫經脈不能合心主之神氣以流通則煩
更不能由肌腠而達於皮毛則益煩彌更者輾轉之意
也夫心主之神合三焦出氣以溫肌肉水寒折之不能

合三焦而溫肌肉故肉上粟起心火不達故意欲飲水
意欲飲水則當渴矣反不渴者假象也文蛤外剛內柔
秉雄明之象以資心主之氣故可服若不差者與五苓
散助脾土而達三焦水道行而經脈通矣設更弱而不
去則入於府而為寒實結胸無表熱之證者與三物小
陷胸湯以治胸中之實以通經脈之邪白散治寒結故
亦可服按桔梗色白味辛開提肺氣之品故本經主治
胸痛貝母色白其形若肺能消鬱結之疾巴豆辛熱有
毒主破堅積開閉塞利水道用散者主開胸痺以行皮

膺而散水氣也。

太陽與少陽併病。頭項強痛。或眩暈。時如結胸。心下痞。鞭者。當刺大椎第一間。肺俞。肝俞。慎不可發汗。發汗則譫語。脈弦五日譫語不止。當刺期門。

此言二陽併病。涉於經脈。而宜刺也。太陽與少陽併病。言太陽之併病於少陽也。頭項者。太陽少陽經脈所循之部。胃也。強痛者。邪實於經也。眩暈者。經氣之虛也。邪薄於經。經氣不能從心主以外達。故時如結胸。而心下痞。鞭也。當瀉在經之邪。而氣機自轉矣。大椎第一間。乃

腎脈與太陽所循之經俞。肺俞者肺主皮毛。刺之所以瀉太陽之邪也。肝俞者厥陰乃少陽中見之氣。刺之所以瀉少陽之邪也。慎不可發汗。以奪心液。奪心液則譫語。夫一日太陽三日少陽少陽之脈弦至五日而譫語不止。當刺肝之期門。使邪不傳厥陰。亦所以瀉少陽之意也。

婦人中風。發熱惡寒。經水適來。得之七八日。熱除而脈遲。身涼。胸脇下滿。如結胸狀。譫語者。此爲熱入血室也。當刺期門。隨其實而取之。

今下三節論婦人中風傷寒成熟入血室之證亦經脈
結邪而爲小結胸之義也婦人素不足於血若中於風
則血虛而不能熟肉充膚滲滲皮毛是以發熱惡寒外
傷風動之邪內動肝藏之血故經水適來得之七八日
之期夫七日太陽八日陽明血氣虛而不能來復於陽
故熱除身涼者氣虛也脈遲者血虛也太陽正氣不能
循胸脇以外出故胸脇下滿陽明正氣不能循膈胸而
內入故如太陽結胸之狀識語者非陽明之爲病此爲
熱入血室之病也夫經水之血肝所主也熱入血室當

刺肝之期門。隨其邪之所實而取之也。

婦人中風。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有時。經水適斷者。此為熱入血室。其血必結。故使如癡狀。發作有時。小柴胡湯主之。

上文刺期門。言熱邪從血分而出。此主小柴胡湯。言結血從氣分而散。以徵氣血相通之義。婦人中風七八日。承上文而言也。上文云。經水適來。得之七八日。此即申言七八日。經水來而適斷也。曰續得寒熱。言因經水適斷而復得也。發作有時者。邪干血分。如潮候之發。而有

信也。此亦爲熱入血室。經水適斷。其血必結。故使如
瘡狀之發作有時也。小柴胡湯主之。達太陽之氣從胸
膈外出。則胞中之血結自解。而三陽之氣和矣。○愚按
經水適斷四字。當在七八日之下。

婦人傷寒發熱。經水適來。晝日明了。暮則譫語。如見鬼狀
者。此爲熱入血室。無犯胃氣。及上二焦。必自愈。

婦人有餘於氣。不足於血者。也。婦人傷寒發熱者。寒邪
在氣在表也。經水適來。則在氣之邪入於血分。在表之
邪入於裏陰矣。夫氣屬陽而主日。血屬陰而主夜。晝日

明了者邪不在氣分也。暮則譫語如見鬼狀者邪入於血分也。此亦爲熱入血室。蓋胞中之血生於胃府水穀之精。故無犯胃氣。及上二焦者。以上焦出胃上口。中焦亦並胃中也。胃氣和而三焦通暢。則流溢於中。布散於外。血室不虛。而外邪自散矣。

傷寒六七日發熱微惡寒支節煩疼微嘔心下支給外證未去者。柴胡桂枝湯主之。

柴胡桂枝湯方

柴胡

四兩

黃芩

人參

各一兩

半夏

二合

甘草

一兩

桂枝

芍藥

生薑

各一大半

大棗

六枚

右九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渣溫服一升

此言病厥陰太陽之氣於支節間結於內而病於外也。傷寒六七日乃從厥陰而來復於太陽之期也。發熱微惡寒者太陽之氣化也。支節煩疼者厥陰太陽經脈之為病也。蓋厥陰心包主脈絡而通貫於支節太陽合心主之神而遊行於支節病則不能通貫遊行故煩疼也。微嘔者胃絡之氣不和也。心下支結者亦厥陰之愆於絡而太陽之滯於出入也。大結於內而病於外外證

未去者柴胡桂枝湯主之。柴胡湯達太陽之氣，桂枝湯達厥陰之氣，脈絡內通而外證自去矣。傷寒五六日已發汗而復下之，胸脇滿微結，小便不利，渴而不嘔，但頭汗出，往來寒熱，心煩者，此為未解也。柴胡桂枝乾薑湯主之。

柴胡桂枝乾薑湯方

柴胡 半斤 桂枝 三兩 乾薑 二兩 黃芩 三兩

牡蠣 二兩 甘草 二兩 栝蒌根 四兩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

溫服一升日三初服微煩復服汗出便愈

愚按上節六日厥陰屬心包此節六日厥陰合少陽以證六氣變通不可執一之義傷寒五六日當少陰厥陰主氣之期夫厥陰不從標本從中見少陽之化少陽少陰並主神機樞轉者也如已發汗而復下之則神機內鬱不能樞轉於外胸脇滿者少陽之氣不能合太陽而外出也微結者少陰之氣不能合太陽而外出也三焦不和故小便不利結在君火之分故渴不涉於中胃故不嘔也但頭汗出者心液上蒸也往來寒熱者少陽欲

出而不能也。心煩者少陰欲出而不能也。故曰此爲未
解也。宜柴胡桂枝乾薑湯。牡蠣散厥陰之初陽。萎根起
少陰之陰液。柴胡桂枝黃芩。從少陽而達兩陰之氣於
太陽。乾薑甘草和中胃而資其土氣。病雖不涉中土。必
藉土權。四旁後能陰陽和。樞機轉而汗出愈。

傷寒五六日。頭汗出。微惡寒。手足冷。心下滿。口不欲食。大
便鞕。脈細者。此爲陽微結。必有表。復有裏也。脈沉亦在裏。
也。汗出爲陽微。假令純陰結。不得復有外證。悉入在裏。此
爲半在裏。半在外也。脈雖沉緊。不得爲少陰病。所以然者。

陰不得有汗。今頭汗出。故知非少陰也。可與小柴胡湯。設
不了了者。得屎而解。

此承上文傷寒五六日。頭汗出。言少陰心液上蒸。為陽
氣微結。亦為小結胸證。而非少陰純陰之藏結也。傷寒
五六日。頭汗出者。承上文而言也。少陰心液上蒸。不能
合太陽而外出。故微惡寒。陽氣不能週遍於四肢。故手
足冷。心下滿者。小結胸病也。口不飲食。大便鞭者。邪結
於中。而上下否塞也。脈細者。少陰之脈也。少陰君火內
鬱。故此為陽氣微結於內。必有在表之頭汗微惡寒。手

足冷。而復有在裏之心下滿。口不欲食。大便艱之證也。
結胸章云。關脈小細沉緊。名曰藏結。不但脈細在裏。脈
沉亦在裏也。但頭汗出。爲陽氣外微。假令少陰之純陰
結。不得復有頭汗之外證。當痛引少腹。入陰筋。而悉入
在裏。以上諸證。則爲半在裏。半在外也。脈雖沉緊。亦不
得爲少陰藏結之病。所以然者。陰不得有汗。今頭汗出。
故知非少陰也。可與小柴胡湯。以治半裏半外之證。設
外已解。而裏證不了了者。更得屎而解。○曾氏曰。純陰
結。藏結之結於腸下。而屬三陰者也。陽微結。藏結之結

於心下而為痞積者也。此節隱寓痞證。下節明言痞證。并示小柴胡不中與而治以半夏瀉心湯。學者須體認章法。昭應之意。

傷寒五六日。嘔而發熱者。柴胡湯證具。而以他藥下之。柴胡證仍在者。復與柴胡湯。此雖已下之。不為逆。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若心下滿而硬痛者。此為結胸也。大陷胸湯主之。但滿而不痛者。此為痞。柴胡不中與之。宜半夏瀉心湯。

半夏瀉心湯方。

半夏 斗勑

黃芩

乾薑

甘草

人參 各三

黃連 一兩

大棗 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

溫服一升日三服

此承上文可與小柴胡湯之意而申言痞證之不可與也。此節分三段。上段言柴胡湯證具雖下不為逆。復可與柴胡湯。中段言下之而成結胸。大陷胸湯。下段言痞證但滿不痛不可與柴胡。而宜半夏瀉心湯。黃芩黃連瀉心下之痞熱。半夏人參。宜補中胃之氣。甘草乾薑大

裏助脾土之氣。以資少陰。心主之神。土氣益而中滿舒。
火熱清而痞氣愈矣。○莫氏曰。此心下滿而鞭痛。小結
胸證也。大陷胸湯亦可治小結胸證。於此見之。○沈氏
曰。言痞證。但滿不痛。所以別小結胸之按之而痛。又寓
濡鞭氣痞之意。

太陽少陽併病。而反下之。成結胸。心下鞭。下利不止。水漿
不下。其人煩。

此節言太陽不能合少陽之樞轉。而遊行於內外。并又
不能並三焦之真氣。而出入於經脈。以結小結胸之義。

太陽少陽併病則太陽之病併於少陽治宜從樞達表而反下之則神機內鬱成結胸心下硬者正在心下出入有垂也下利不止者下焦之氣虛寒也水漿不下者上焦之氣衰微也其人心煩者中焦之心脈不舒也小結胸病正在心下心合三焦故言此以結之

脈浮而緊而復下之緊反入裏則作痞按之自濡但氣痞耳

自此以下凡十六節皆論痞證其中有虛實寒熱之分三陽三陰之別下十二節皆言心下痞至十四五六節

則言心中痞胸中痞腸下痞所以結痞證結胸藏結之
意而復有至義焉此節言病發於陰而反下之因作痞
脈浮言表也緊者少陰之邪外與太陽相搏故浮而緊
也病發少陰而復下之則挾邪內陷故緊反入裏則作
痞邪正之氣並陷於內不同太陽之結胸故按之自濡
濡軟也虛寒之象也但氣痞耳不涉於有形也於瀉心
湯中求之首節但言氣痞以明心下痞軟之屬於氣也
太陽中風下利嘔逆表解者乃可攻之其人漐漐汗出發
作有時頭痛心下痞鞅滿引脇下痛乾嘔短氣汗出不惡

寒者此表解裏未和也。十棗湯主之。

十棗湯方

芫花

熬

甘遂

大戟

右三味等分各別搗為散以水一升半先煮大棗肥者十枚取八合去滓內藥末強人服一錢七羸人服半錢七得快下利後糜粥自養

此言太陽痞鞭之證。表解而邪實於內乃可攻之。太陽中風表證也。下利嘔逆則太陽之邪陷於中土。似乎可攻。然表解者乃可攻之。其人漿漿汗出者風傷肌腠也。

發作有時頭痛者。隨太陽氣旺之時而頭痛也。心下痞
鞭滿引脇下痛。乾嘔短氣。乃太陽之邪逆於中土。而不
能樞轉於外。夫熱熱汗出而不惡寒。雖頭痛時作。此爲
表解。其痞鞭滿痛乾嘔等證。爲邪實於內。而裏未和也。
十棗湯主之。芫花氣味辛溫。花性在上。熱令赤色。皆取
象心。從上而下之意。甘遂大戟。其味苦寒。其性下洩。心
下之痞鞭滿痛。可以直遂而下。邪氣下行。太陽正氣上
出。用十棗者。助脾土之氣也。糜粥自養者。養其胃氣焉。
觀此。則凡攻痞鞭者。雖有實證。須顧其脾胃之土氣矣。

○愚按頭痛表證也。然亦有在裏者。如傷寒不大便五六日。頭痛有熱者。與承氣湯。與此節之汗出不惡寒而頭州為表解。則凡遇風寒頭痛之證。可審別矣。

太陽病。醫發汗。遂發熱惡寒。因復下之。心下痞。表裏俱虛。陰陽氣並竭。無陽則陰獨。復加燒針。因胸煩。面色青黃。唇潤者。難治。今色微黃。手足溫者。易愈。

此言太陽表氣虛微下之成痞。不可更傷其血脈也。太陽病。醫發汗。遂發熱惡寒者。太陽表虛之證也。因復下之。則正氣益虛。故心下痞。不曰結胸。而曰痞者。以既汗

復下表裏俱虛。陰陽氣並竭。無太陽之表陽。有陰邪之
獨陷也。此言太陽表虛下之成痞。然太陽之氣。又合心
主之神。行於脈中。復加燒針。更傷其血脈之氣。故胸煩。
夫心之合脈也。其榮色也。面色青黃。乃土虛木乘之色。
膚潤者。血氣虛而不能熱肉充膚。此陰陽血氣皆虛。故
爲難治。今色微黃。上氣復也。手足溫。血氣和也。夫陽氣
從地而出。自陰而生。故色微黃。手足溫者。易愈。○忠按
病發於陰。下之成痞。須知太陽表虛。卽爲陰證。不必泥
定少陰矣。

心下痞。按之濡。其脈關上浮者。大黃黃連瀉心湯主之。

大黃黃連瀉心湯方

大黃 二兩 黃連 一兩

右以麻沸湯二升漬之。須臾絞去滓。分溫再服。

大黃黃連氣味苦寒。其性善泄。生則易行。熟則遲緩。故麻沸湯漬之。

此病少陰君火之氣。而為熱痞之證也。少陰之上。君火

主之。病氣與君火之氣。結於心下。而為痞。火熱傷氣。故

按之濡。其脈關上浮者。神機欲轉而未能也。以大黃黃

連瀉心火之邪熱下行。則水火交。而既濟無咎矣。

心下痞。而復惡寒。汗出者。附子瀉心湯主之。

附子瀉心湯方

大黃 二兩

黃連

黃芩

各一兩 附子

一枚炮去皮
破別煮取汁

右四味切三味以麻沸湯二升漬之。須臾絞去滓內

附子汁分溫再服

此承上文心下痞而言。更病太陽寒水之證也。心下痞者。少陰君火內結也。復惡寒者。太陽本寒之氣。呈於表。汗出者。太陽標陽之氣。脫於外。故以附子瀉心湯。救太陽之標陽。而瀉少陰之火熱。用三黃以治君火之內結。

熱附以固標陽之外腑。夫太陽少陰標本相合。水火相濟。有是證。用是方。非明乎陰陽水火之至義。何能用此以活人。

本以下之。故心下痞。與瀉心湯。痞不解。其人渴而口燥煩。小便不利者。五苓散主之。

此言土氣不升而爲燥痞之證也。以因也。本因下之。則中土內虛。故心下痞。與瀉心湯。以治心下之邪。則痞不解。其人渴而口燥煩。小便不利者。乃津液不升。由於土氣之不能游溢於上。通調於下也。五苓散主之。澤瀉猪

苓白朮主助地氣上升。桂枝茯苓歸伏心氣。主助天氣。下降。天地水火不交而成病。交則津液通而為泰矣。傷寒汗出。解之後。胃中不和。心下痞。乾噎食臭。腸下有水氣。腹中雷鳴。下利者。生薑瀉心湯主之。

生薑瀉心湯方

生薑 四兩 甘草 二兩 人參 各三兩 乾薑 一兩 黃芩 三兩

半夏 半助 大棗 十二枚 黃連 一兩

右八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

一升日三

合下七節。首二節言胃中不和而爲痞。胃中者陽明也。中三節言三焦不和而爲痞。三焦者少陽也。末二節言表證未解而爲痞。表者太陽也。夫上章病發於少陰。有藏結之結胸。此言病發於三陽。有心下之痞證。此節言胃氣不和而成痞。乾噎者脾胃不相運而上走心爲噎。不和故心下痞。乾噎者脾胃不相運而上走心爲噎也。食臭者脾不磨而胃穀不消也。膈下有水氣者胃氣之不能上輸於脾也。然不言胃而言脾。以明游溢散精。

必本乎樞脇也。腹中雷鳴下利。乃邪在大腸。而屬於胃。生薑瀉心湯主之。生薑半夏宣達陽明胃氣。上輸於脾。乾薑大棗資益脾氣。以行於胃。甘草人參補助中土。配芩連以瀉心下之痞。鞭。

傷寒中風。醫反下之。其人下利。日數十行。穀不化。腹中雷鳴。心下痞鞭而滿。乾嘔。心煩不得安。醫見心下痞。謂病不盡。復下之。其痞益甚。此非結熱。但以胃中虛。客氣上逆。故使鞭也。甘草瀉心湯主之。

甘草瀉心湯方

甘草 四兩 黃芩

乾薑 各三兩 半夏 半肋

黃連 一兩 大棗 十二枚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

合上兩節皆言陽明胃氣不和而為痞也。傷寒中風宜從汗解。醫反下之。則氣機下陷。故其人下利。日數十行。挾邪內入。有垂蒸變。故穀不化而腹中雷鳴。邪氣內入。則正氣不能上升。故心下痞鞭而滿。胃氣不能橫偏於外。故乾嘔。心煩不得安。凡此痞鞭等證。乃正氣仍欲從

下而上。從中而外也。醫見心下痞。謂病不盡。復下之。其痞益甚矣。然此不盡之證。非爲結熱。但以下利。而胃中虛。客氣因虛上逆。故使鞭也。甘草瀉心湯主之。甘草大棗。甘以補中。乾薑半夏。辛以上達。芩連苦寒。以瀉邪熱。邪熱清。而正氣外達矣。

傷寒服湯藥。下利不止。心下痞鞭。服瀉心湯。已復。以他藥下之。利不止。醫以理中與之。利益甚。理中者。理中焦。此利在下焦。赤石脂禹餘糧湯主之。復利不止者。當利其小便。赤石脂禹餘糧湯方。

赤石脂

太乙禹餘糧

各一觔

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

按神農本草經太乙餘糧禹餘糧各為一種既云大乙禹餘糧此方宜於三味或相傳有誤

合下三節皆論三焦不和而為痞此節言下焦主決瀆

次節言上焦主經脈三節言中焦主中胃傷寒服湯藥

者言外邪已解也下利不止心下痞鞭者言胃氣空虛

而三焦不和也服瀉心湯已謂上焦之病氣已去復以

他藥下之謂中焦之病氣已和尤利不止者此利在下

焦若醫以理中與之溫其中焦則利益甚夫理中者理

中焦。此利在下焦。必治其下焦。而中上皆和。方為有濟。其度乎。赤石脂禹餘糧湯。主之。石性鎮墜。主治在下。而各有所司。石脂乃石中之脂。氣味甘溫。主養心氣。能調上焦之氣。而下交者也。太乙餘糧。得土氣之專精。而和中焦。禹餘糧。得水氣之專精。而和下焦。三焦通暢。人即安和。復利不止者。當利其小便。蓋下焦主濟泌別汁。而滲入膀胱。赤石脂禹餘糧湯。非分別水穀者也。而况理中乎。意謂治三焦者。當審別其上下焉。

傷寒吐下後。發汗虛煩。脈甚微。八九日。心下痞鞭。脇下痛。

氣上衝咽喉。眩胃經脈動。陽者久而成痿。

此言上焦之主經脈也。傷寒吐下後。謂中氣已虛。若更奪其心液而為汗。則上焦心氣虛。煩而脈甚微。八九日。當陽明主氣。而過在少陽之期。心下痞鞭者。陽明主氣不和也。脇下痛者。少陽樞轉不利也。夫少陽屬腎。腎上連肺。氣上衝咽喉者。上焦心氣虛微。宗氣上逆。而不能交會於下也。眩胃者。少陽虛。氣上乘也。經脈動。陽者。心氣血虛。而筋無所養也。蓋少陽主樞機。陽明主四肢。心氣虛。則兩陽之氣亦虛。又必樞機內廢。四肢外弛。故又

而成痿痿者如委棄而不為我用之意凡此皆上焦心
血虛而邪干經脈之所致也。

傷寒發汗若吐若下解後心下痞鞭噫氣不除者旋覆代
赭湯主之。

旋覆代赭湯方

旋覆花 三兩
代赭石 一兩
人參 二兩
甘草 三兩

半夏 半升
生薑 五兩
大棗 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

一升日三

此言中焦之主中胃也。傷寒發汗。若吐若下。解後。謂表裏之病氣已除。心下痞。噫氣不除者。中胃之不和也。夫中焦之氣。並胃中。中焦不和。上下皆否。故以旋覆代赭湯主之。旋覆花。主旋轉其逆氣以下行。代赭石。主解心下之痞結。入參甘草大棗。補中焦之正氣。生薑半夏。宜中胃之逆氣。中焦和而上下通矣。下後不可更行桂枝湯。若汗出而喘。無大熱者。可與麻黃杏子甘草石膏湯。

此節重出 下字疑本汗字

太陽病外證未除而數下之。遂協熱而利。利下不止。心下痞。腹裏不解。桂枝人參湯主之。

桂枝人參湯方

桂枝 四兩 人參

白朮

乾薑

各三兩

甘草

四兩

右五味以水九升先煮四味取五升內桂枝更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合下兩節皆言太陽表證不解而為痞。太陽病外證未除而數下之。則妄傷其中土。土氣虛微。遂協太陽之熱。而利。氣機內陷。故利下不止。而心下痞。腹裏未除。

利下痞。此即表裏不解。故用桂枝解肌而達表。參朮
薑草。甘溫以補中。中氣和而表裏之邪自解矣。

傷寒大下後。復發汗。心下痞。惡寒者。表未解也。不可攻痞。
當先解表。表解乃可攻痞。解表宜桂枝湯。攻痞宜大黃黃
連瀉心湯。

此言太陽表邪未解。不可攻痞之意。傷寒大下後。復發
汗。則心液內竭。心下痞者。心氣虛而神機內鬱也。惡寒
者。表未解也。表未解而裏不和。故不可攻痞。當先解表。
表解乃可攻痞。解表宜桂枝湯。助心主之神氣。以外浮。

攻痞宜大黃黃連瀉心湯清內陷之邪熱以和平。
傷寒發熱汗出不解心中痞硬嘔吐而下利者大柴胡湯
主之。

合下三節首節言心中痞者所以結痞證之義意謂凡
心下痞而用瀉心諸方乃瀉其邪而使正氣從心中以
外出也。次節言膈中痞者所以結結胸之義夫邪陷於
胸而用陷胸湯方乃使邪熱下洩而正氣從胸上出也。
末節言脇下痞者所以結臧結之義夫病發於陰有臧
結之結胸若不能上達於膈從脇下而入陰筋則爲臧

結之无證。所以重氣機上行之意也。此節言心中痞硬。而氣機仍欲上出者。宜大柴胡湯以達之。傷寒發熱汗出而外邪不解。徒傷心液。故心中痞硬。愚按以上十二則皆言心下痞。至此則曰心中。以明正氣仍欲上達之意。嘔吐而下利者。邪從下泄。而氣欲上騰也。故以大柴胡湯主之。芍藥枳實瀉心中之痞硬。黃芩清中膈之餘邪。柴胡半夏生薑大棗。從中上而達太陽之氣於外。病從下解。而氣仍上出。由此可以知痞證之氣機矣。

病如桂枝證。頭不痛。項不強。寸脈微浮。胸中痞硬。氣上衝。

咽喉不得息者。此為胸有寒也。當止之。宜灰蒂散。

灰蒂散方

灰蒂 一分 熬黃
赤小豆 一分 ○ 分音問

右二味各別搗篩為散。已合治之。取一錢匕。以香豉一合用熱湯七合煮作稀糜。去滓取汁。和散溫頓服之。不吐者。少少加。得快吐乃止。諸亡血虛家不可與之。

此言胸中痞鞭氣機當從胸上出。所以結結胸之義也。病如桂枝證者。即證象陽旦之謂也。頭不痛。項不強。不

涉太陽之經氣。夫寸脈微浮。病在膈上。病雖不涉太陽。而胸中病。則太陽之正氣。不能從胸出入矣。氣上衝咽。咳不得息。乃厥氣上行。宗氣不能上出於肺。以司呼吸也。所以然者。其病在胸。此爲胸有寒也。其高者從而越之。故當吐之。宜瓜蒂散。瓜屬蔓草。性惟上延。其蒂甚苦。其瓜極甜。蓋從下而上。陰而陽者也。豆乃水穀。其性沉重。一取其色赤。一取其顯浮。亦皆從下而上。從陰而陽。爲能散陰寒之氣。直從下而上出也。故胸中痞。類以散吐之。由此可以知結胸之氣機矣。

病脇下素有痞連在臍旁痛引少腹入陰筋者此名藏結
死

此言痞證之惟陰無陽氣機不能從陰而陽由下而上
是爲死證所以結藏結之義也素見在也謂脇下見有
痞氣夫脇下乃厥陰之痞臍旁乃太陰之痞痛引少腹
入陰筋乃少陰之痞陰筋即前陰少陰腎藏所主也首
章所謂藏結無陽證如結胸狀飲食如故者乃少陰君
火之氣結於外而不能機轉出入故爲難治灸不可攻
此三法之氣交結於內不得上承少陰君火之陽故爲

不治之死證。由是而藏結之氣機亦可識矣。
傷寒若吐若下後七八日不解。熱結在裏。表裏俱熱。時時
惡風。大渴。舌上乾燥而煩。欲飲水數升者。白虎加入參湯
主之。

自此以下九十一節言風寒濕熱燥火六氣而歸於經
脈之義。前六節言病三陽而為熱燥火之陽證。七八節
言風寒濕三氣為病而內干三陰之陰證。末三節言浮
滑結代之脈象以明陰陽六氣歸於經脈。尤本先天水
火之義也。此合下三節言病太陽陽明之氣而為白虎

湯之熱證也。傷寒若吐若下後則虛，其中焦之津液矣。
七八日乃太陽陽明主氣之期，至此不解則熱結在裏。
結交結也。太陽標陽，陽明火熱交結在裏，故表裏俱熱。
太陽主表，陽明主裏。時時惡風者，陽氣內結，表氣微虛
也。大渴舌上乾燥而內煩，飲水數升者，病陽明火燥
熱之氣也。故以白虎加人參湯主之。知母性寒涼而味
甘辛，色黃白而外皮毛秋入之涼品也。石膏質重以入
裏，紋理疎而似肌，味辛甘而發散，主清陽明之熱。直從
裏而達肌，粳米土穀秋成，佐人參甘草資生津液以解

陽明之火燥白虎者西方白虎七宿能化炎蒸而為清肅故以名之。

傷寒無大熱口燥渴心煩背微惡寒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此病太陽分部而內合陽明之火燥也傷寒無大熱者太陽表陽內入也口燥渴者陽明火熱上承也心煩者熱邪上逆也背微惡寒者太陽之氣循背膂而內合陽明也陽明火熱而燥故以白虎加人參湯主之。○愚按太陽分部之表陽止循經上下在頭則頭痛而必厥行。

於背則為項背強。凡凡循背脊內入則合陽明而為白
虎。加入參湯證。循背之反部而下則為合病。下利循經
俞而下入膀胱之血室則為抵當湯證。太陽分部之循
經如此。至分部病而合於通體則從胸出入。又不可以
一二端擬之也。

傷寒脈浮發熱無汗。其表不解。不可與白虎湯。渴欲飲水。
無表證者。白虎加入參湯主之。

此言白虎湯治陽明之燥渴。大熱而不治太陽之表證。
故傷寒表不解者。不可與渴欲飲水。無表證者。方可與。

之亦誠慎之意也。

太陽少陽併病。心下鞕。頸項強而眩者。當刺大椎。肺俞。肝俞。慎勿下之。

上三節言太陽合陽明。此合下三節言太陽合少陽。是為三陽。少陽有在經在氣之不同。此節詞意已見小結胸章。言太陽少陽併病。涉於經脈而宜刺之意。前言慎不可發汗。此言慎勿下之。其義一也。

太陽與少陽合病。自下利者。與黃芩湯。若嘔者。黃芩加半夏生薑湯主之。

黄芩汤方

黄芩 三两

甘草

芍药

各二两

大枣

十二枚

右四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夜

一服

黄芩加半夏生薑汤方

黄芩 三两

甘草

芍药

各二两

半夏

半升

生薑

三两

大枣

十二枚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夜

一服

此太陽合少陽於氣分而爲病也。太少合病自下利者。少陽樞轉不能從開而氣機內陷也。故與黃芩湯。黃芩一名腐腸。能清腸胃之邪熱而外達於太陽芍藥亦能清腸熱之下利。甘草大棗主助中土而達太陽之氣於外。若嘔者少陽樞轉欲從太陽之開而上達。故加生薑半夏以助其開而使之上達焉。○愚按此與太陽陽明合病必自下利并不下利但嘔者同一義也。

傷寒胸中有熱胃中有邪氣腹中痛欲嘔吐者黃連湯主

之。

黃連湯

黃連

甘草

乾薑

桂枝

各三兩

人參 二兩
半夏 半斤
大棗 十二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夜

三服

此言少陽主三焦之氣游行於上中下而不併合於太陽也。傷寒胸中有熱病在上焦也。胃中有邪氣病在中焦也。腹中痛病在下焦也。夫三焦部署並出於胃欲嘔吐者氣機上升而欲出也。用黃連桂枝瀉散三焦之邪。

熱人參半夏甘草薑棗以資其中土焉。

傷寒八九日。風濕相搏。身體疼煩。不能自轉側。不嘔不瀉。脈浮虛而澹者。桂枝附子湯主之。若其人大便鞭。小便自利者。去桂加白朮湯主之。

桂枝附子湯方

桂枝 四兩 附子 三枚 炮 大棗 十二枚 生薑 三兩 甘草 二兩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二服。

桂枝附子去桂加白朮湯方

白朮 四兩 甘草 二兩 附子 三枚 炮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初服其

人身如痺半日許復服之三服盡其人如胃狀勿怪

此以附子木併走皮肉逐水氣未得除故使之爾法

當加桂四兩此本一方二法也

一法去桂加木一法加木更加桂四兩

上六節言病白虎湯之火燥熱而併論三陽此合下兩

節言病風寒濕而及於三陰三陽三陰六氣之正也風

寒濕熱燥火六氣之邪也以邪氣而傷正氣必干經脈

故末三節言浮滑結代之脈以終此章之義此節與下

節已見金匱要略彼論雜證此論傷寒傷寒八九日當

陽明少陽主氣之期。若更知風濕相痺。則三和合而成痺。痺證必身體疼煩。不能自轉側。然在傷寒而身體疼煩者。乃太陽不能合神氣而遊行於節交也。不能自轉側者。少陽樞轉不利也。不嘔不渴。則陽明中土自和。脈浮虛而瀯。爲少陽經脈血氣之不足。故用桂枝附子壯大氣而調經脈。甘草薑棗和榮衛而資氣血。若其人大便艱。乃陽明土氣之不和。小便自利者。少陽三焦之氣通也。故去解肌腠之桂枝。加和中土之白朮。湯主之。

風濕相搏。骨節疼煩。掣痛不得屈伸。近之則痛劇。汗出短

氣小便不利。惡風不欲去衣。或身微腫者。甘草附子湯主之。

甘草附子湯方

甘草

白朮

各二兩

桂枝

四兩

附子

二枚

右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得微汗則解能食汗止復煩者服五合

上節病風寒濕而涉於三陽。此節病風寒濕而涉於三陰。承上文傷寒八九日風濕相搏。意謂入九日則三陽為盡。三陰當受邪。故風濕相搏而病三陰之氣也。少陰

主骨。故骨節痠煩掣痛。厥陰主筋。故不得屈伸。太陰主
肌肉。故近之則痛。厥夫腎為生氣之原。汗出短氣者。少
陰生氣虛於內。而表氣脫於外也。小便不利。或身微腫
者。太陰脾土之氣不化也。厥陰乃風木主氣。而為陰之
極。惡風不欲去衣者。厥陰陰寒之象也。甘草附子湯主
之。用桂枝以助上焦之君火。附子以助下焦之生陽。甘
草白朮補中焦之土氣。上中下之陽氣盛。而三陰之邪
自解矣。

傷寒脈浮滑。此表有熱。裏有寒。白虎湯主之。

合下三節論脈之浮滑結代以明先天陰陽水火之義。平脈篇曰。翕。卷。沉。名曰滑。沉為純陰。翕為正陽。陰陽和合。故令脈滑。沉為純陰者。少陰也。翕為正陽者。陽明也。陰陽和合。故令脈滑者。戊癸合而化火也。傷寒脈浮。主太陽之表。滑為陰陽相搏。故浮滑者。此表有太陽之熱。裏有癸水之寒。夫癸水雖寒。而與陽明相搏。則戊癸化火。為陽熱有餘。故以白虎湯清兩陽之熱。靈樞經曰。滑者。陽氣盛而有熱也。

傷寒脈結代。心動悸。炙甘草湯主之。

炙甘草湯方

甘草 四兩 桂枝

生薑 各三兩

人參

阿膠 各二兩

大棗

三十枚

麻仁

麥冬

各平兩

生地黄

一兩

右九味以清酒七升水八升先煮八味取三升去滓
內膠烱濟盡溫服一升日三又名復脈湯

夫血脈始於足少陰腎。生於足陽明胃。主於手少陰心。
結者。陰氣結。而不上與陽明合化也。代者。陽氣下不至
關也。上下不和。則中焦之血液不止。是以心主之神氣
虛而悸動也。炙甘草湯主之。用甘草人參麥冬薑棗。宣

助中焦胃氣。以生此精汁。生地配麻仁。助少陰之氣。上
合於陽明。桂枝配阿膠。導君火之神。下交而化赤。陰陽
和而上下交。精血生而經脈平矣。

脈按之來緩。時一止。復來者。名曰結。又脈來動而中止。更
來小數。中有還者。反動。名曰結。陰也。脈來動而中止。不能
自還。因而復動者。名曰代。陰也。得此脈者。必難治。

此申明結代之脈象。皆緣腎藏水陰。不得陽明太陽之
火化也。脈按之來緩。時一止。復來者。名曰結。此少陰之
陰氣結於下也。又脈來動而中止。雖得陽明合化而動。

然動而中止。更來小數。還者反動。毫不與陽明土氣相接。故名曰結。此少陰之陰氣結於中也。脈來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夫不能自還。不但不得陽明合化。併無太陽之標陽。不能還歸於尺。因而復來復動。乃有出無入。若更代交代之意。故名曰代。陽絕於上。而惟見其陰也。平脈篇曰。寸脈下不至。關為陽絕。尺脈上不至。關為陰絕。是以得此脈者。必難治。○魯氏曰。太陽少陰。乃先天陰陽水火之原。血氣生始之本。結者少陰之氣結於下。此為病脈。代者太陽之氣絕於上。故為難治。此決死生之

要不可不察也。○莫二銘問曰：傷寒一書，迄今千百餘年，鮮有知其義者。三陽三陰相傳，俱謂六經。吾師本盧氏氣化之解，而曰六氣。蓋氣無形，經脈有形。今太陽篇始終俱論脈，則六經之說不為非矣。愚曰：六氣之旨，非本盧氏內經言之詳矣。經云：風寒暑濕燥火，天之六氣也。三陰三陽上奉之三陰三陽者，人之六氣也。以人身而合天地之陰陽，原屬乎氣。故表裏升降，內外傳變，無有窮盡。若以有形經脈論之，必致窒碍難通。蓋經有形，氣無形。故六氣可以該六經，而六經不可以該六氣。即

如六篇之首。惟太陽少陰言脈者。以太陽少陰為先天。水火五氣生始之本。是病氣而應於脈。非病氣之在脈也。至此太陽篇終。則以三陽三陰合熱燥火風寒濕之病。而結以浮滑結代之脈。是六氣而歸於六經之義。瞭然明矣。愚未始以六經為非。竟以三陽三陰而指為形藏之六經。則非矣。二銘又曰。即如在上者天也。朱夫子註云。天者即理也。又曰。道之大原出於天。言理道為天。而有形之天在其中。若僅以高高在上者名之。則道絕不相干。是取近忘遠。見小失大。不識與六氣之說同。

天者即理也
 道之大原出於天
 言理道為天

一義否。愚曰然。可與論傷寒矣。